

g 证券代码：920099

证券简称：瑞华技术

公告编号：2025-014

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 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 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 燃料和动力、 接受劳务	-	-	-	-
销售产品、商 品、提供劳务	-	-	-	-
委托关联方销 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方委 托代为销售其 产品、商品	-	-	-	-
其他	厂房租赁	300,000.00	300,000.00	-
合计	-	300,000.00	300,000.00	-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常州市大林齿轮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2 年 4 月 25 日

注册资本：6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禾香路 13 号

法定代表人：朱宝珍

经营范围：齿轮制造，机械零部件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

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截至 2024 年 9 月 9 日（公司股票发行日前一日），奚慧克持有瑞华技术 3,413,966 股，持股比例为 5.69%，为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系公司关联方；截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奚慧克持有瑞华技术 3,213,966 股，持股比例为 4.10%。奚慧克通过常州市武进阳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常州市大林齿轮有限公司 45.75%的股权，任职监事；奚慧克配偶朱宝珍持有常州市大林齿轮有限公司 8.5%的股权，任职执行董事；奚慧克与配偶朱宝珍之子奚备熠任职常州市大林齿轮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 审议情况

（一） 决策与审议程序

该事项已经第三届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定价公允性

公司关联交易价格采取参照市场定价协商方式制定，具有合法性和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范围内，由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与关联方签署相关租赁协议，向常州大林齿轮有限公司租赁其位于江苏省常州市武进西太湖禾香路 13 号（面积 2,000 平方米）的厂房，租赁价格为每年 300,000.00 元（市场价格），合同租赁期暂定为一年，用于存放公司催化剂产品。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六、 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无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三）《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 （四）《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